

荔湾区公安分局档案中心大楼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JG2024-1274) 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由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区分局负责的荔湾区公安分局档案中心大楼改造工程, 委托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招标, 已经完成资格后审程序。现将资格审查情况报告如下:

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公开发布招标公告; 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答疑纪要。

本项目采取网上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 9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开接受投标登记及递交投标文件, 分别是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广东穗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共 7 家投

单位。广东金邦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 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资格。

招标代理依照相关规定组成资格审查委员会, 对递交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的家投标单位进行资格评审。

资格审查委员会根据各投标单位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对照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合格条件进行资格审查。结果如下: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广东穗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装饰集团公司共 7 家投标单位均通过资格审查。

特此报告!

资格审查委员会签名:

2024 年 4 月 12 日